

证券代码：300398

证券简称：飞凯材料

公告编号：2024-104

债券代码：123078

债券简称：飞凯转债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飞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香港”）的全资子公司香港凯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或等值外币）（含，该额度含前期已履行但尚未全额归还的融资款项）的担保，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预计担保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凯创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保证其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简化审批手续，提高运作效率以及盈利能力，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或等值外币）（含，该额度含前期已履行但尚未全额归还的融资款项）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

前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情形包括：香港凯创为自身提供担保、公司以及公司现有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控股子公司为香港凯创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

于保证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股权质押、资产抵押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为确保公司担保计划的顺利实施及协商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满足上述担保额度及担保方式的条件下，具体负责实施前述为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担保信息、签署相关合同等其他有关的一切事项。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香港凯创有限公司

商业登记证号码：73089188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16 日

注册地址：香港上环永乐街 66 号昌泰商业大厦 9 楼 B 室

经营范围：光刻胶相关材料及设备的研发及贸易

2、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飞凯香港 100.00% 股权，飞凯香港持有香港凯创 100.00% 股权，香港凯创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财务状况

单位：美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合计	12,867,622.27	12,569,952.00
负债合计	11,710,647.23	12,155,377.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6,975.04	414,574.27
项目	2023 年度 (经审计)	2024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628,958.13	13,921,616.54
净利润	436,700.19	234,574.27

被担保人香港凯创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但鉴于其经营活动正常，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较小；同时香港凯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其现金流向的能力，能在生产经营、财务管理、投资融资等方面对其进行全面控制，能将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也不会对公司及香港凯创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被担保人香港凯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和期限将在股东大会审批范围内由被担保人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四、相关审议情况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支持系为满足其经营发展资金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建立健全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相关业务的开展制定了完善的决策、执行流程。同时，本次被担保对象香港凯创为

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在生产经营、财务管理、投资融资等方面对其进行全面控制，且其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本次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也不会对公司及香港凯创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为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事项。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香港凯创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满足其后续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运作效率以及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本次被担保对象香港凯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在生产经营、财务管理、投融资等各方面对其进行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构成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为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5,704.3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31%；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88,23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01%。上述担保均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